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12樓

聯絡人：莊乃潔
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907

傳真：(02)26531775

電子郵件：sfaa0667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障字第11507610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50000J_1150761039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製作之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、第51條
服務懶人包」英譯版1份，請查照並協助推廣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5年7月15日召開「115年度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
第1次聯繫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利外國專業人才及其眷屬身心障礙者瞭解我國身心障礙
福利與服務，本署已完成旨揭服務懶人包英譯版，內容包
含各項服務內涵及申請資格，請協助推廣及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
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
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
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
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

身心障礙福利收文:115/08/31



121150134495 有附件